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本规定。

财政部于2021年01月2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规定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公司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该施行日新增的解释14号规定的业务，公司根据解释14号规定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解释 14 号、解释 15 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实施《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实施解释 14 号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包括符合解释 14 号“双特征”和“双控制”但未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特许经营项目协议），公司执行解释 14 号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在解释 14 号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实施解释 15 号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和损耗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对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梳理，重新核定了部分车辆的折旧年限。公司通过长期对各类车辆进行生命周期的跟踪以及对保养、维修的数据分析，洗扫类、清洁类的车辆，由于作业环境较舒适、不易受到垃圾的腐蚀，该等运输设备的使用寿命在 8 年左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车辆的折旧年限。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根据核定情况，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洗扫类、清洁类车辆等运输设备的折旧年限由原来的 6 年变更为 8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以前年度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上述新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截止 2021 年 5 月 1 日的存量固定资产作为依据）增加了 2021 年度税前利润 10,102,498.80 元，预计将增加 2022 至 2024 年税前利润合计 34,768,848.29 元，减少 2025 至 2029 年税前利润 44,871,347.09 元。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而做出的，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运输设备实际使用情况而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政策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而做出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执行新的会计准则能够使得公司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运输设备实际使用情况而做出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而做出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运输设备实际使用情况而做出的，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